

##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战略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电梯”或“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蓝光嘉宝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基石投资者，使用自有资金 800 万美元（等值人民币）（包括经纪佣金、香港联合交易所交易费及证监会交易征费等）参与四川蓝光嘉宝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宝股份”、“嘉宝物业”）港股 IPO 项目。

2019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将等额 800 万美元共计人民币 5,672.48 万元汇至《安信证券 QDII2019-康力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康力 1 号”）账户，公司最终通过“康力 1 号”获配嘉宝股份股数为 1,620,000 股，按照发行价每股 37.00 港元计算，公司投资总额为 60,544,015.38 港元（包含 1%经济佣金、0.0027%证监会交易征费及 0.005%联交所交易费，不含 QDII 产品费用）。

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拟对外战略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55）、《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56）、《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58）。

### 二、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力 1 号已减持完毕所持全部股份，扣除相关费用后，陆续总计收回康力 1 号分配资金 6,557.30 万元，累计收益约 884.82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0.30%。根据战略投资目的，本次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影响当期净利润，公司已根据康力 1 号实际资产处置及资金分配情况计入 2020 年各期财务报表。

### 三、相关风险提示

康力1号已完成主要资产分配，但尚未完成账户注销及清算程序，公司最终确切收益需待康力1号完成清算和最终分配后方可确定，预计最终分配结果对上述累计收益的影响较小，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相关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18日